



Hi-Leve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13

年報
2021



本年報採用環保紙印製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而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集團架構
4	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12	企業管治報告
22	董事會報告
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6	財務概要

董事

執行董事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主席)
張偉華先生 (行政總裁)
魏 衛先生
唐思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維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先生
馮卓能先生
蔡子豪先生

審核委員會

余俊樂先生 (主席)
馮卓能先生
蔡子豪先生

提名委員會

余俊樂先生 (主席)
馮卓能先生
唐思聰先生

薪酬委員會

余俊樂先生 (主席)
馮卓能先生
唐思聰先生

公司秘書

唐思聰先生

合規主任

唐思聰先生

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7
Cayman Islands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
紅磡馬頭圍道37號
紅磡商業中心B座
6樓614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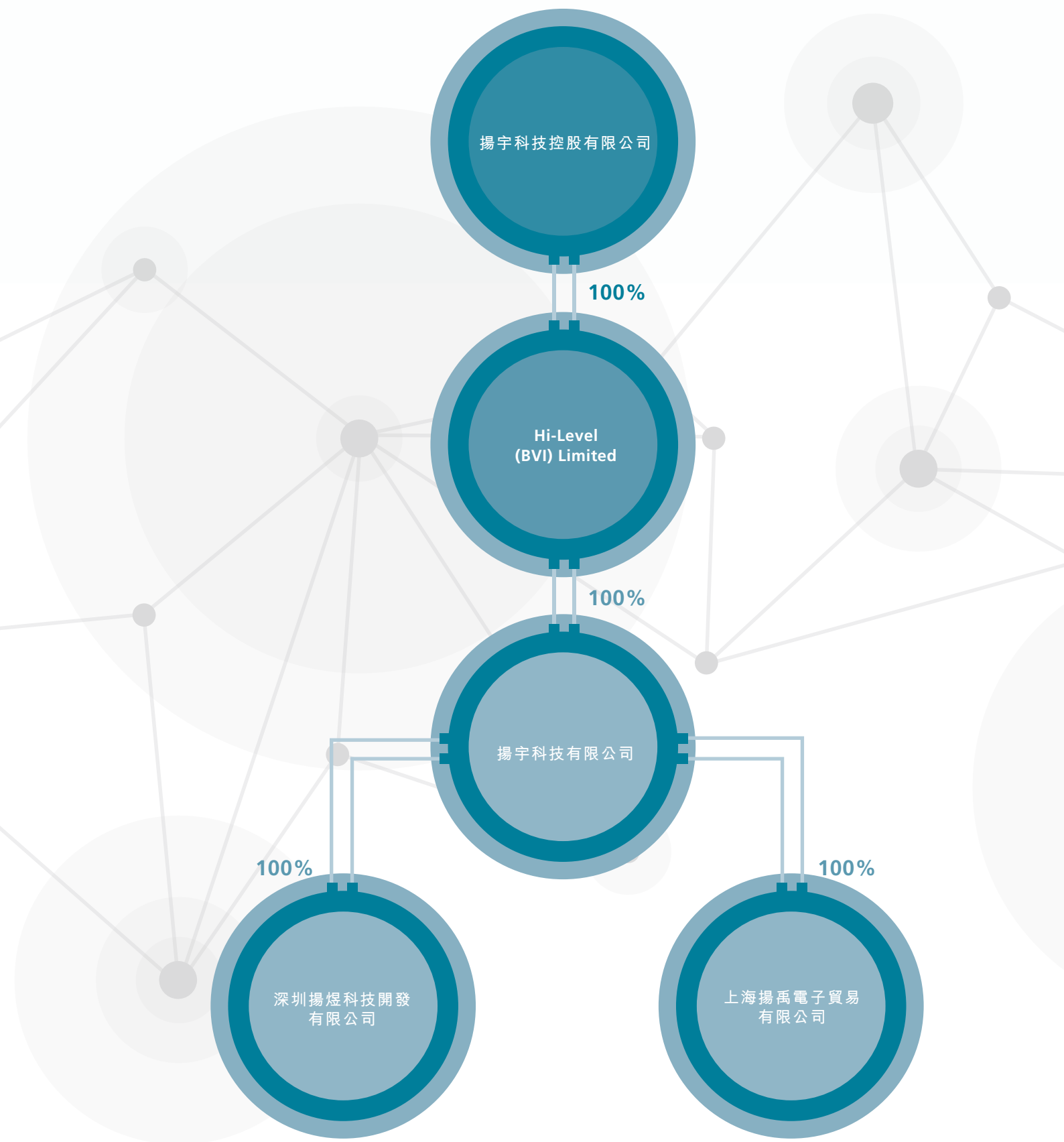
網站

<http://www.hi-levelhk.com>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8113

集團架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變動
收益(千港元)	2,847,359	2,254,195	2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46,954)	32,127	-246.2%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7.19)	4.92	-246.1%
每股股息(港仙)			
—建議末期	—	2.5	
—已付中期	1.0	—	
總計	1.0	2.5	-60.0%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呈報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消費電子產品的電子元件（主要為集成電路（「IC」）及面板）銷售（如移動互聯網設備（「MID」）、電子學習機（「ELA」）、多媒體播放器（汽車信息娛樂系統）、智能手機面板模塊、機頂盒（「STB」）及視頻攝像產品）以及向原品牌製造商及原設計製造商提供IDH服務。

於二零二一年初，我們投放更多資源向我們的MID、ELA及智能手機製造商客戶推廣面板及面板模塊。然而，由於中國自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起對私人補習及線上遊戲採取管制措施，若干客戶延遲採購面板。為縮減存貨水平，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忍蝕出貨，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末存貨亦錄得減值虧損。此等因素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的表現造成負面影響。

MID

MID分部（包括平板電腦及智能家用音箱產品）為本集團帶來最大收益。本集團受到驅動IC供應緊張影響，此可能會削弱供應鏈，導致面板之價格迅速下降。由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MID分部銷情疲弱以及平板電腦價格持續下跌，本集團為縮減存貨水平，於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忍蝕出貨。

智能手機面板模塊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在非洲、南美國家以及印度反彈，加上若干國家自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起開始抵制中國品牌製造商生產的智能手機，受此等因素影響下，若干智能手機製造商放緩生產進度。市場對TFT屏幕的需求未如理想。

汽車信息娛樂系統

我們的汽車信息娛樂系統需求下降，此乃由於汽車晶片短缺導致其供應緊張。汽車信息娛樂系統的銷售額較去年略有減少。

STB

本集團STB解決方案的主要市場位於中東、南美及北非。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之影響導致延長在家工作安排，與去年相較，本集團向STB客戶銷售IC解決方案的銷售額令人滿意。

視頻攝像產品

由於歐洲及美國就2019冠狀病毒病實施的防疫措施有所放寬，打獵機及運動攝像機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的需求強勁。我們視頻攝像產品解決方案的銷售額較二零二零年有所增加。

ELA

於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由於中國對私人補習採取新管制措施，我們的若干客戶選擇延遲採購ELA面板。ELA面板解決方案的銷售額較二零二零年有所減少。

展望

展望未來，在環球商業環境不明朗及地緣政治不穩定的影響下，本集團認為二零二二年將滿佈挑戰。本集團將推行均衡的業務發展戰略，透過提供IDH服務以增加IC解決方案的銷售比例。本集團將與新的及現有供應商攜手合力，積極為我們的目標客戶開發更多新型IC解決方案。

本集團將把握元宇宙中的無限機遇。本集團認為，元宇宙平台將於未來數年內變得成熟而商業化。本集團將為我們的目標客戶提供適用於各類元宇宙硬件的高效IC解決方案。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得2,847,359,000港元的銷售收益，較二零二零年錄得的2,254,195,000港元增加26.3%。

毛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損為5,940,000港元，較去年錄得的毛利81,591,000港元減少107.3%。毛損率為0.2%，較二零二零年錄得的毛利率3.6%有所減少。

主席報告

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成本為39,8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7,995,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46,954,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錄得的應佔溢利32,127,000港元減少246.2%。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的貢獻及努力，亦向股東、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及信賴致以衷心感謝。

最後，本人祝各位身體健康。

主席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資金主要來源為經營所產生現金以及銀行借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15.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4%）。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13,86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961,000港元），而銀行借款則為302,34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667,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為182.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現金），該比率乃基於本集團的債務淨額（按銀行借款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約188,4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及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103,48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719,000港元）計算。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的應收賬款週轉天數約為18天（二零二零年：23天），乃以年初及年末應收賬款平均金額除以該年收益，再乘以365天計算。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的存貨週轉天數及應付賬款週轉天數分別為46天及39天（二零二零年：分別約為41天及45天），乃分別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初存貨及年末存貨之平均金額及應付賬款金額除以該年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計算。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大中華地區僱用約100名僱員。我們確保彼等的薪酬待遇全面且具競爭力。僱員的薪酬包括固定月薪加年度表現花紅。

除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外，我們亦向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及未來發展而言十分重要的主要僱員提供購股權作為長期激勵。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優先以現金分派股息，並與其股東分享溢利。根據股息政策，在遵守適用規則及法定規例（包括開曼群島法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情況下，本公司將向股東派付股息。

建議派付任何股息須按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且宣派任何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任何派付股息時，董事會亦應考慮（其中包括）：

- 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
- 財務業績；
- 資金需求；
- 保留溢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稅務因素；及
- 董事會或會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除現金外，股息亦可能以股份形式分派。股息政策將繼續獲不時檢討，且並無保證將於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指定金額之股息。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62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集團主席及執行董事。彼負責制訂集團的決策及整體方針。嚴博士為時捷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四年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84）的創辦人，自一九九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起擔任執行董事及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嚴博士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起出任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台灣股份代號：3481.TW）之獨立董事。嚴博士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嚴博士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將繼續擔任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嚴博士現時為香港太平紳士協會會長、香港電子業商會榮譽副會長、仁濟醫院顧問局永遠顧問、上海市政協委員會委員、滬港經濟發展協會副會長、荃灣區公民教育委員會主席及荃灣區少年警訊名譽會長會副主席。

張偉華先生，57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於二零零零年獲委任為揚宇科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並於二零零三年獲委任為揚宇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彼於一九八五年六月畢業於台灣東南科技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張先生於企業管理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亦於電子界的銷售、營銷及進行研發項目擁有逾二十五年的豐富經驗。

魏衛先生，52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揚宇科技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彼於二零零零年獲委任為揚宇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兼執行副總裁。彼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湖北省武漢華中科技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魏先生負責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彼於電子行業的銷售、營銷及研發項目有逾二十年管理經驗。

唐思聰先生，53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合規主任。彼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唐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加入香港揚宇擔任財務總監。彼於香港公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唐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獲委任為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1）（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先生負責揚宇集團業務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彼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有二十年以上的經驗。

非執行董事

黃維泰先生，50歲，於二零一六年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浸會大學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中國人民大學之法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會計、審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擁有逾二十年之經驗。

黃先生於二零一六年獲委任為時捷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84）之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先生（前度名字：余志立），55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余先生畢業於澳洲蒙納殊大學，獲授商學學士學位，其後修畢公共財政學（稅務）碩士課程，並獲中國暨南大學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彼亦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及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獲授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名銜。余先生為香港特許稅務師，並獲深圳市國家稅務局與深圳市地方稅務局聯合頒發香港註冊稅務師服務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執業培訓考核合格證書。

余先生在上市公司的會計和財務範疇擁有豐富經驗，且多年來曾於多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任職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彼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為時捷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84）之集團財務總監。余先生自二零一五年起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11）（「亞洲聯合基建」）之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彼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再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的執行董事且現時亦為該公司董事局管理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以及物業發展執行委員會之成員。余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起亦獲委任為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7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亦為該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馮卓能先生，45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擁有開發及製造消費產品的廣泛管理經驗。

馮先生亦為卓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卓能製品有限公司（均為香港電子消費品私人公司）的董事。馮先生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起為鱷魚恤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於多個公益慈善及社會團體擔任公職，彼曾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一九年任職年度擔任仁濟醫院董事局主席，現任仁濟醫院顧問局成員。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蔡子豪先生，35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蔡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畢業於加拿大約克大學(York University of Canada)，取得工商管理研究學士學位，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電子商務專業碩士學位。

蔡先生自二零一零年起擔任一家位於南非的國際貿易公司的營銷主管，主要負責統籌銷售並負責從中國至南非採購電子產品。彼在電子產品的營銷及貿易中具備豐富經驗，尤其熟知南非的電子行業。

高層管理人員

李曉鳴先生，57歲，於二零零三年獲委任為深圳揚煜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於二零一一年獲委任為捷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兩者均為揚宇科技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彼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加入揚宇科技有限公司並現為營銷總監。彼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重慶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彼於電子產品開發行業擁有逾三十年管理經驗。李曉鳴先生亦為本公司間接股東。

黃永興先生，56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委任為上海揚禹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的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獲委任為上海揚禹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揚宇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工程總監。彼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東南科技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彼於電子工程行業及研發項目開發擁有逾二十年經驗。黃永興先生亦為本公司股東。

黃煌旗先生，49歲，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公司，現為深圳揚煜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的銷售總監。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華夏科技大學並於銷售及營銷具備十五年的管理經驗。黃煌旗先生亦為本公司間接股東。

本公司深明企業透明度及問責性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引領本集團取得更佳的業績及以有效的企業管治程序提升其企業形象。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制訂。本公司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上市日期」)起在GEM上市。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文相關段落說明與企業管治守則第A.1.8條有所偏離的情況除外。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制訂企業策略、訂立合適策略性政策及內部監控，以及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個別及全體就本集團的成功與可持續發展向本公司股東(「股東」)負責。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乃委派予執行董事或高層管理人員負責。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定期會面，以檢討本集團整體的業務表現、協調整體資源及作出財務及營運決定。董事會亦對管理層的管理權力給予清晰指引，包括管理層須向董事會匯報的情況，並會定期檢討轉授權力的安排，確保一直切合本集團的需要。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以及各自的職務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

張偉華先生(行政總裁)

魏 衛先生

唐思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維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先生

馮卓能先生

蔡子豪先生

董事會成員間之關係

余俊樂先生(「余先生」)及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嚴博士」)均為本公司及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亞洲聯合」)的董事會成員。余先生為亞洲聯合的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亦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博士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亦為亞洲聯合之非執行董事。考慮到彼等於兩家公司之業務活動中所擔任的角色以及兩家公司間的關係，本公司認為就互相擔任對方公司董事職務之關係並不會影響余先生履行其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責。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之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主要管理層成員(包括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所披露的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一年人數

1,000,000港元以下	9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1.8條，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透過定期及適時地與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溝通，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所有可能向董事提出的申索及法律訴訟均能有效處理，且董事遭確切起訴的機會甚微，惟本公司將會於其認為必要時作出有關安排。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分開，並非由同一人履行。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擔任本集團主席一職並負責制訂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及整體方針。

張偉華先生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一職並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

董事任命、重選及罷免

本公司主席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維泰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分別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一年，於此期間內，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所有其他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一年，於此期間內，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為期一年並可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以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合資格膺選連任。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不少於三分之一當時在任的董事須退任及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確認獨立性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參考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確認獨立性及董事會信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並且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會議數目及董事的出席情況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考慮、檢討及／或批准有關(其中包括)財務及經營表現以及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的事宜。當有需要討論及解決重大事件或重要事項時，本公司會召開額外會議。

本公司於本年度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各董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出席的 董事會會議數目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4/4	1/1
張偉華先生	4/4	1/1
魏 衛先生	4/4	1/1
唐思聰先生	4/4	1/1
非執行董事：		
黃維泰先生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先生	4/4	1/1
馮卓能先生	4/4	1/1
蔡子豪先生	4/4	1/1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標準寬鬆。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樂先生、馮卓能先生及蔡子豪先生)組成。余俊樂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定期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審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季度業績、中期業績及年度業績以及報告、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以及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的成效。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合資格出席的 會議數目
余俊樂先生	4/4
馮卓能先生	4/4
蔡子豪先生	4/4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立薪酬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標準寬鬆。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唐思聰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樂先生及馮卓能先生)組成。余俊樂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有關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參考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推薦建議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於本年度曾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與本公司的管理層檢討及討論本集團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董事：	出席／合資格出席的 會議數目
余俊樂先生	1/1
馮卓能先生	1/1
唐思聰先生	1/1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標準寬鬆。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唐思聰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樂先生及馮卓能先生)組成。余俊樂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委任董事及侯選人以填補董事會空缺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明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並就其成員組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提名委員會定期監察及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

本公司於本年度曾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推薦建議重新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檢討及討論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組合、物色及提名具備相關技能、知識及經驗的候選人以委任加入董事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合資格出席的 會議數目
余俊樂先生	1/1
馮卓能先生	1/1
唐思聰先生	1/1

就委任任何建議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或重新委任任何董事會現任成員時，提名委員會在評核建議候選人是否適合時，將考慮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

- 信譽
- 資歷(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有關的專業資歷、技能、知識及經驗)
- 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利益
- 現任董事職務數量及其他可能需要有關候選人關注之責任
- 按照GEM上市規則規定董事會應有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候選人是否就GEM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被視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成員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方面
- 切合本公司業務的其他方面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設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藉此認同並接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該政策致力確保董事會擁有切合本公司業務要求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的平衡。所有董事會成員之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遴選候選人時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

於本年度及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藉此促進管理過程的批判性檢討及控制。下表進一步說明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組合的多元化：

董事姓名	年齡組別			
	30至39歲	40至49歲	50至59歲	60歲或以上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張偉華先生			✓	
魏 衛先生			✓	
唐思聰先生			✓	
黃維泰先生			✓	
余俊樂先生			✓	
馮卓能先生		✓		
蔡子豪先生	✓			

董事姓名	電子界	會計及金融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張偉華先生	✓	
魏 衛先生	✓	
唐思聰先生		✓
黃維泰先生		✓
余俊樂先生		✓
馮卓能先生	✓	
蔡子豪先生	✓	

就實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言，本公司已採納以下可計量目標：

1. 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 董事會至少一名成員須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歷。

董事會已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可計量目標。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訂明的職能，包括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就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GEM上市規則)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這是為了確保彼等能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各董事在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能適當了解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並充分知悉其根據GEM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

於本年度，所有董事均已參與根據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有關董事職務及職責的持續專業發展，當中包括有關法律或監管最新規定的閱讀材料及／或出席培訓課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作為其本身自訂的董事證券交易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向本公司確認於回顧年內遵守操守準則。

核數師薪酬

本年度已付／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的薪酬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提供服務	千港元
法定核數服務	850
非核數服務	
— 非核數及稅務相關服務	20

董事責任聲明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業務狀況的每一季度、半年及整個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

公司秘書及合規主任

唐思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兼合規主任，其履歷詳情及專業資格詳情載於本報告第9頁。

唐先生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14條有關資歷、經驗及培訓之所有要求。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本集團維持優良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負有整體責任。

於本年度，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充足性，涵蓋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為協助審核委員會履行其職責，高層管理人員須識別、更新及向董事會匯報涵蓋企業策略、營運及財務所有方面的主要風險範疇。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建立界定權限的管理架構，以協助本集團達成其業務目標、保護其資產以防未經授權挪用或處置、確保置存適當的會計記錄作為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刊發，並確保符合相關法律及規例。該系統旨在合理地（但並非絕對地）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並非完全消除）本集團營運系統失誤及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

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報告均至少每年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交一次。檢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後，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就本集團整體而言乃屬有效及充足。董事會進一步認為，於回顧年內，(i)本集團於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方面並無出現任何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重大事宜；及(ii)本集團有足夠的員工，具備合適及充足資歷及經驗以及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部門的資源充裕，且已獲提供足夠的培訓課程。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遵循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會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屬於任何安全港條文範圍內。本集團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消息可能已外泄，會即時向公眾披露該消息。本集團致力確保公告或通函中所載的資料就重大事實而言並不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並不因遺漏重大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以清晰及持平的方式呈列資料，此需要把正面及負面事實作相同程度的披露。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及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9條，一名或多名持有不少於本公司表決權總數10%的股東（「請求人」）可向董事或公司秘書提交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請求書（「請求書」），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書必須註明會議目的及不超過1,000字並必須由請求人簽署。請求書須提交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紅磡馬頭圍道37號紅磡商業中心B座6樓614室，並註明董事會／公司秘書收。請求書將交由本公司在香港的香港股份登記處核實，請求書經核實為恰當及適當後，董事會將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股東送達足夠的通知，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於請求書提交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正式召開須予舉行的會議，則請求人可於限期結束後三個月內以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而且請求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向彼等發還。

股東亦可利用相同方式就股東大會提呈建議。

與股東的溝通

為促進與股東的有效溝通，本公司於其年報及新聞稿提供了詳盡資料。此外，本集團亦透過其網站<http://www.hi-levelhk.com>，以電子方式發放有關業務的資訊。由於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了直接溝通的重要機會，故此本公司視股東週年大會為一項重要活動。

所有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將盡可能撥冗出席。全體股東均於最少二十個完整營業日前接獲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董事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活動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活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35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每股2.5港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於本報告第5頁至7頁的主席報告表述。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合計應佔的採購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採購總額43.6%及79.7%。

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合計應佔的銷售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總額5.1%及22.8%。

董事、彼等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任何股東並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持有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配予股東之儲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即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的累計虧損15,150,000港元。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

有關本集團業務表現的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8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環境保護

本集團致力以對環境負責的態度行事。本集團透過在辦公室及倉庫使用LED燈、採用環保紙印刷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回收及使用環保文具，加上一系列節約用紙及節約能源的措施，從而更有效利用資源及減少廢物。

遵守法規

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如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上市規則以及各個司法權區的其他適用當地法律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薪酬待遇一般參考現行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制定。薪金及工資通常會每年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檢討。除薪金外，本集團另設有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醫療保險及與表現掛鈎的花紅。本集團亦會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關係乃生意的根本，本集團深悉此原則，故會與客戶保持密切關係，滿足其當下及長期的需要。

本集團與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有效及高效地滿足客戶的需要。本集團於開展項目前與供應商緊密合作及妥善溝通。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載列本公司於實現業務目標時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及本集團採取的解決方法：

本地及國際法規的影響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亦須遵守政府政策規定、監管機構所制訂的相關法規及指引。倘本集團未能遵守該等規則及規定，則可能引致監管機構懲處、修訂或暫停業務營運。本集團密切監察政府政策、法規及市場的變動以及就評估該等變動的影響進行研究。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採購付款及產生的開支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目前，本集團並無訂立協議或購買工具對沖本集團的匯率風險。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且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交易主要由採用相同功能貨幣的實體進行，故管理層認為與美元及人民幣有關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人民幣匯率須遵從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會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外匯風險。

董事

本公司董事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為：

執行董事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張偉華

魏 衛

唐思聰

非執行董事

黃維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

馮卓能

蔡子豪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4.4條至14.6條，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黃維泰先生及余俊樂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所有退任董事均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主席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維泰先生已訂立委任書，分別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一年，於此期間內，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所有其他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一年，於此期間內，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為期一年並可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集團須支付補償方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法定補償除外）。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及／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擁有以下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GEM上市規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有的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62,665,861	40.24
張偉華(附註2)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6,847,000	11.77
魏衛(附註3)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6,847,000	11.77
黃維泰	實益擁有人	3,300,000	0.51
唐思聰	實益擁有人	600,144	0.09
馮卓能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9
蔡子豪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9

附註：

- 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實益擁有43,122,861股股份並為時捷集團有限公司（「時捷」）的控股股東；因此，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時捷的全資附屬公司時捷投資有限公司（「時捷投資」）持有的219,54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張偉華先生實益擁有600,000股股份及76,247,000股股份由Vertex Value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張偉華先生實益擁有）持有。
- 魏衛先生實益擁有600,000股股份及76,247,000股股份由Victory Echo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魏衛先生實益擁有）持有。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年末亦無任何股權掛鈎協議存續。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上文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能夠以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有的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時捷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9,543,000	33.63
時捷投資	實益擁有人	219,543,000	33.63

附註：

時捷被視為於其全資附屬公司時捷投資持有的219,543,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已獲批准的彌償保證條文

於本財政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就其董事利益訂立的合資格彌償保證條文已生效。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就其全盤業務或其中任何重要部分的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並無任何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為訂約方及本公司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存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已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為止，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已上市證券。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董事會制訂，並以本集團僱員的功績、資歷、才幹及工作性質為基準。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由董事會釐定，並已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數字。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按照GEM上市規則規定維持其已發行股份的25%充足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並無載列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亦不受限制。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減免。倘若股東不確定購買、持有、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與股份有關的任何權利所涉及的稅務影響，務請諮詢專業顧問的意見。

關連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所披露的全面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規定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構成本集團關連交易的關連人士交易，亦無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須於本年報披露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的披露規定。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及所得款項用途變動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本公司以配售形式提呈發售150,000,000股股份以供認購，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0,000,000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動已獲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批准，而進一步變動所得款項用途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批准。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18,500,000港元，約佔所得款項淨額約61.7%。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500,000港元，約佔所得款項淨額約38.3%。董事會在適時及審慎考慮本集團當前營商環境及發展需求後，決定進一步變動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將原擬分配用於購買設備以擴大ELA業務的7,500,000港元，進一步重新分配用於元宇宙的開發及用途。下文載列經修訂的所得款項用途。此外，本公司已更改悉數動用有關所得款項結餘的預期時間表。

董事會報告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經修訂用途載列如下：

用途	招股章程 所載的 原訂撥款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年報所載的 經修訂撥款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進一步 經修訂撥款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結餘 的預期時間表
升級本集團的ERP系統	4.6	4.6	0.6	4.0	-	至二零二四年底
用於以下各項以擴大 本集團的ELA業務：						
— 研發人員開支	2.5	2.5	2.5	-	-	不適用
— 購買設備	8.7	8.7	1.2	7.5	(7.5)	不適用
	11.2	11.2	3.7	7.5	(7.5)	
用於以下各項以擴大 本集團產品種類：						
— 汽車信息娛樂	2.8	2.8	2.8	-	-	不適用
— 無人機Wi-Fi傳輸	2.8	2.8	2.8	-	-	不適用
— 人工智能及物聯網	-	5.6	5.6	-	-	不適用
— 開發元宇宙硬件	-	-	-	-	7.5	至二零二四年底
— 其他	5.6	-	-	-	-	不適用
	11.2	11.2	11.2	-	7.5	
一般營運資金	3.0	3.0	3.0	-	-	不適用
總計	30.0	30.0	18.5	11.5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且合資格並願意重新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簽署

主席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成員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35頁至105頁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的責任在吾等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審核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續)

估計存貨撥備

根據重大會計政策附註4(g)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述。

吾等將估計存貨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管理層在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以及估計存貨撥備時所作之估計及假設。

貴公司董事審視於各報告期末每種產品的存貨，以根據存貨賬齡分析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並參考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而釐定存貨撥備。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進行出售所需的估計費用。管理層主要根據現時市場需求、最新售價及過往銷售性質相若產品的經驗而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477,692,000港元(扣除撥備72,939,000港元)。

吾等的回應：

吾等就評估存貨估計撥備是否合適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以及估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之方法；
- 以抽樣方式測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評估管理層估計的存貨可變現淨值及存貨撥備估計是否合理；
- 以抽樣方式按銷售發票或採購訂單跟進最新售價；及
- 評估管理層過往估計存貨撥備的準確性。

於年度報告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資料，而吾等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吾等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吾等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吾等毋須作出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於此方面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根據吾等的協定委聘條款僅向閣下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

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意見。吾等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溝通，該等發現包括吾等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指出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林子嘉

執業牌照號碼 P06838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6	2,847,359	2,254,195
銷售成本		(2,853,299)	(2,172,604)
(毛損)／毛利		(5,940)	81,591
其他收入		1,004	1,831
其他(虧損)／收益		(737)	233
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撥備)	8	1,743	(3,545)
分銷成本		(15,679)	(13,381)
行政開支		(24,200)	(24,614)
融資成本	7	(2,841)	(3,283)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46,650)	38,832
所得稅開支	11	(304)	(6,705)
年內(虧損)／溢利		(46,954)	32,127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4,567	5,20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567	5,20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2,387)	37,330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13		
— 基本		(7.19)	4.92
— 攤薄		(7.19)	4.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826	1,806
使用權資產	22	6,249	8,331
俱樂部會籍	15	266	266
租金按金	17	790	777
		9,131	11,180
流動資產			
存貨	16	477,692	239,6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43,925	165,55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8	6,342	1,477
可收回稅款		3,227	–
銀行結存及現金	19	113,864	140,961
		745,050	547,67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327,175	310,335
合約負債	21	14,519	10,279
租賃負債	22	3,471	2,73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	132	91
應付稅款		155	6,429
銀行借款	24	302,343	54,667
		647,795	384,532
流動資產淨值		97,255	163,1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6,386	174,32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	2,901	5,605
資產淨值		103,485	168,7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6,528	6,528
儲備		96,957	162,191
權益總額		103,485	168,719

載於第35頁至第10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董事

張偉華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股東 出資儲備 千港元 (附註iv)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528	54,329	25,000	(3,495)	448	55,107	137,917
年內溢利	-	-	-	-	-	32,127	32,12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	-	-	5,203	-	-	5,20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203	-	32,127	37,330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	(6,528)	(6,52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528	54,329	25,000	1,708	448	80,706	168,719
年內虧損	-	-	-	-	-	(46,954)	(46,95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	-	-	4,567	-	-	4,56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567	-	(46,954)	(42,387)
已付股息(附註12)	-	-	-	-	-	(22,847)	(22,84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28	54,329	25,000	6,275	448	10,905	103,485

附註：

- (i) 本集團的股份溢價賬指已收取的所得款項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並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 (ii) 特別儲備指揚宇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揚宇」)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完成的集團重組發行的股本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i) 匯兌儲備包括將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的相關匯兌差額，該等差額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匯兌儲備中。
- (iv) 股東出資儲備指過往年度根據股東時捷集團有限公司(「時捷」)的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所產生的出資。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46,650)	38,832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745	7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8	5,365	3,266
終止租賃的收益	8	–	(6)
融資成本	7	2,841	3,283
利息收入	8	(766)	(759)
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8	(1,743)	3,545
計提/(撥回)存貨撥備	8	64,567	(2,67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存貨(增加)/減少		(302,579)	9,5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3,363	5,32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增加)/減少		(4,865)	6,77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6,840	58,12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240	(1,221)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41	(293)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已付)/退回香港利得稅		(9,805)	2,37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40)	(172)
已收利息	8	766	75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			
58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新籌措銀行借款		1,210,328	645,506
償還銀行借款		(962,652)	(738,416)
償還租賃負債		(5,246)	(3,320)
已付股息	12	(22,847)	(6,528)
已付利息	7	(2,841)	(3,28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6,742	(106,0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1,638)	21,38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961	99,48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4,541	5,09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8,864	125,9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之分析：			
短期銀行存款		2,340	11,340
銀行結存及現金		96,524	114,621
		98,864	125,961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以配售（「配售」）方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已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1。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之租金減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之租金減免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外，該等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沒有重大影響。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若干以港元及美元計值之計息銀行借款，分別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本集團預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將會續存，而利率基準改革對本集團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借款並無任何影響。就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借款而言，由於該等借款之利率於年內並無被無風險利率取代，故有關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倘該等借款之利率於未來一段時間內被無風險利率所取代，本集團將於修訂該等借款時採用上述實際權宜方式，惟以符合「經濟上等同」之標準為前提。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目前的意向是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貨款之分類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貨款之分類

該等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釐清分類不受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推遲清償債務權利的預期所影響，並說明倘於報告期末已遵守契約，則權利存在。修訂本亦引入「結算」的定義，明確結算是指將現金、權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已轉移予對手方。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頒佈，故此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已進行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修訂本已更新詮釋的字詞，以配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惟結論並無變動，亦並無更改現行規定。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

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其主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合理預期下會計政策資料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之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等修訂本澄清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之區別。會計估計之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之貨幣金額。該等修訂本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方法及輸入數據得出會計估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縮窄初步確認例外情況之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臨時差異之交易，如租賃及停用責任。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所產生之臨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須於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應用於有關租賃及停用責任之交易，任何累計影響於該日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部分期初結餘之調整（如適用）。此外，該等修訂本應事先應用於租賃及停用責任以外之交易。該等修訂本可提前應用。

本集團已應用初步確認之例外情況，並無就租賃相關交易之臨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在初步應用該等修訂本後，本集團將就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可扣減及應課稅臨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並確認初步應用該等修訂本之累計影響，作為對最早比較期初保留溢利餘額之調整。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過程中產生的項目的任何銷售所得款項。反而，實體必須於損益中確認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產生該等項目的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等修訂釐清「履行合約之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為履行合約之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支出分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之提述

該等修訂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致使其提述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而非二零一零年頒佈之版本。該等修訂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一項規定，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責任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責任。就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稅範圍內的徵稅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釐定產生支付徵稅負債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前發生。該等修訂亦增加一項明確聲明，表明收購方不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修訂多項準則，包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修訂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第D16(a)段的附屬公司，根據母公司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使用母公司呈報的金額計量累計匯兌差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修訂澄清實體於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中「百分之十」測試時計入的費用，說明實體僅計入實體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該修訂修改所附用作說明的例子13，從例子中刪除出租人償還租賃物業裝修的說明，以解決因該例子中如何說明租賃優惠措施而可能出現與處理租賃優惠有關的任何潛在混淆情況。

本集團預期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財務報表乃按照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GEM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b) 計量基準

如下文會計政策所述，於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值計量之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換取貨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允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續)

(c) 功能及編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監控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時，以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為優先選擇。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公司間交易及集團公司間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交易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在此情況下，虧損乃於損益確認。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實際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日期止(視適用者而定)計入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在有需要的情況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相符。

當所收購的一組業務活動及資產符合業務定義且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時，則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使用收購法入賬。釐定一組特定業務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業務時，本集團評估所收購的一組資產及業務活動是否最少包括投入及實質流程，以及所收購的組合是否有能力產生輸出。

收購成本乃按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總公允值計量。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主要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可逐項交易選擇按公允值或在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所佔的比例份額來計量代表附屬公司目前擁有權益的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乃按公允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按另一基準計量，則作別論。所產生的收購相關成本入賬列作開支，惟發行權益工具時所產生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成本乃自權益扣除。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確認。其後對代價的調整源自於計量期(最長為收購日期起12個月)內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之新資料時方與商譽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的所有其他其後調整均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後，代表目前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的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指該權益初步確認之金額加上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之其後變動。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與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分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全面收益總額仍屬於非控股權益應佔款項。

本集團於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計入股權交易。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已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價值兩者間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確認。

當本集團失去於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出售產生的損益按(i)已收代價的公允值及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值的總和與(ii)該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及任何非控股權益先前的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金額乃按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方式入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方。倘以下所有三個因素出現，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方：(i)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利，(ii)承擔來自被投資方的風險或有權獲得來自被投資方的可變動收入，及(iii)有權影響該等可變動收入的能力。每當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此等控制因素可能出現變動時，控制權會被重新評估。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有關項目的購買價以及收購項目的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才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替換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或價值(扣除預期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覆核，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使用年限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18%至20%或有關租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傢俱及裝置	8%至33%
汽車	18%至33%
辦公設備	18%至33%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會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於出售時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須待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其附帶條件且將會領取有關補助後方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於其擬定補償之相關成本獲本集團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於損益。具體而言，以本集團應購置、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主要條件之政府補助，會於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之可用年期有系統及合理地轉撥至損益。

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援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應收政府補助於其應收期間確認為損益，以及確認為其他應收款項，並非用作減少相關開支。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所有租賃均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實體可選擇不將以下各項資本化的會計政策：(i)短期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價值低的租賃。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及於開始日期的租期為12個月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有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

- (i)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會計法的會計政策)；
- (ii)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iii) 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iv) 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的規定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時估計將產生的成本，除非該等成本因生產存貨而產生。

根據成本模型，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對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作出賬目處理，並按成本列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採用租賃內含的利率(如可輕易釐定)貼現。倘該利率無法隨時釐定，則本集團使用其增量借貸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期內相關資產使用權付款被視為租賃付款：

- (i) 固定租賃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ii) 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初始按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比率計量；
- (iii) 承租人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
- (iv)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如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v) 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如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應按以下方式計量租賃負債：

- (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
- (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所作出的租賃付款；及
- (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改，或反映經修改實質固定租賃付款。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當本集團修訂其對任何租期的估計(例如因重新評估行使承租人續期或終止選擇權的可能性),本集團調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反映在經修訂租期內須支付的款項,並採用經修訂貼現率進行貼現。當取決於利率或指數的未來租賃付款的可變元素被修訂時,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亦作出類似修訂,惟貼現率保持不變。在此兩種情況下,一律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等調整,經修訂後的賬面值於剩餘(經修訂)租期內攤銷。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調整至零,則任何進一步減少均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與出租人重新磋商租賃合約條款時,倘重新磋商引致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其金額與所獲得的額外使用權的獨立價格相稱,該項修訂入賬列作一項獨立租賃,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增加(不論為延長租期,或租用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則租賃負債使用於修訂日期適用的貼現率重新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調整。

(f)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初始按公允值加(倘為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項目)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交易價計量。

所有以正常方式進行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正常方式買賣指按照一般市場規例或慣例訂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在確定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應整體考慮該等金融資產。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資產(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的債務工具分為兩個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資產如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而該等現金流量為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實際利息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當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允值計量。利息收入以實際利息法計算，而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終止確認時，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權益工具

於初始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或會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投資公允值的其後變動。該項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按公允值計量。除非股息收入明確地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其他淨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權益工具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據此，公允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銀行結存及現金以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此乃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可能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發生的所有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乃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不足額其後按與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虧損撥備，並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均按單獨評估。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惟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已知信貸評估及包括前瞻性資料所得出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特別是，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經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期的不利變化，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計將出現重大惡化；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能力顯著下降。

倘某項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天，則本集團假設該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在以下情況下將出現違約：倘債務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行動(例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履行其信貸義務；或金融資產逾期超過一年。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對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評估是按單獨基準進行。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在以下情況下將出現信貸減值：

- 債務人面對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一年以上；
- 本集團按照本集團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預付款項；
- 債務人有可能宣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證券的活躍市場因財政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除外，該等債務工具投資的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可回撥)」累計。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產生的資料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的款項(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即發生違約事件。

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顯示較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否則本集團認為當一項金融資產逾期超過一年時，即發生違約事件。

如有資料顯示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性(例如，債務人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如屬其他應收款項，有關款項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本集團將有關金融資產撇銷。已撇銷金融資產仍可面臨本集團收回款項程序之強制執行活動，包括尋求法律意見(如適用)。所作出的任何收回款項確認於損益。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發生違約時的虧損程度)及違約時所面對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的評估以歷史資料為基礎，並根據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不偏頗及概率加權的金額，該金額按發生違約的相關風險作為權重所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合約應付予給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到的現金流量間的差額，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則按賬面總值計算。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按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將有關負債分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計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支出於損益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以及透過攤銷過程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金融工具(續)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支付準確貼現的比率。

(v)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vi)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為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彌償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按照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改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招致的損失的合約。本集團發出的財務擔保合約並無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初始按公允值扣除發出該財務擔保合約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確認。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虧損撥備金額，為按照附註4(f)(ii)所載會計政策計量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ii)初始確認金額減(如適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確認的累計攤銷。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金融工具(續)

(vii) 終止確認

當收取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經轉讓而該轉讓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的標準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讓的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或須支付的金額之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取抵押借款所得款項。

當相關合約中規定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

倘本集團因重新磋商金融負債條款而向債權人發行本身的權益工具，以結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則所發行權益工具為已付代價，初始按金融負債或其部分消除當日的公允值計量。倘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值無法可靠地計量，則該等權益工具按能反映已消除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計量。已消除的金融負債或其部分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年內損益確認。

(g) 存貨

存貨乃初步按成本確認，且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到目前位置及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存貨成本乃採用先入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該等金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根據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能隨時間轉移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隨着本集團履約：

- 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藉本集團履約提供的利益；
- 為創造或增強客戶隨着本集團的履約行為而控制的資產；或
- 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倘產品或服務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本集團會於合約期間內參考圓滿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收益。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就付款至承諾貨品或服務轉移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措施，交易價格不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i) 銷售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

客戶於商品交付並獲接納時即獲得對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的控制權，因此，收益於客戶接納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時確認。一般僅有一項履約責任。發票通常於三十至六十日內支付。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收益確認(續)

(i) 銷售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續)

本集團與銷售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的客戶簽訂的部分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權。退貨權產生可變代價。可變代價於合約簽訂時估計，並對其進行限制，直到相關不明朗因素隨後解決。對可變代價應用的限制增加了將遞延的收益金額。此外，亦確認了退款負債及收回退貨資產的權利。

(ii) 利息收入

來自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時間長短參考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得出。

可變代價金額

就包含可變代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a)預期價值法或(b)最大可能的金額估計其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取決於哪種方法就本集團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而言能作出最佳的預測。僅於當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於未來得到解決時，該納入極有可能不會導致重大收益回撥的情況下，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方會納入交易價格。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的評估)，以如實反映報告期末的情況及報告期內的情況變化。

退款負債

倘本集團預期退還部分或全部的從收得之客戶代價，則本集團確認一項退款負債。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已收取客戶代價(或已到期代價金額)向客戶轉移服務的責任。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以日常業務的溢利或虧損為基礎，就所得稅而言無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作出調整，並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即期應付或應收稅項的金額乃是對預期支付或收到的稅項的最佳估計，並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性。

遞延稅項是指為財務報告目的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與用於稅務目的的相應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情況下確認，鑒於可扣除的暫時性差異並非因企業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該交易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會影響會計溢利。遞延稅項按適用於預期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賬面值的方式及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且彼等與同一稅務當局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會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收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進行審查，並會因可能不存在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該等資產而作調減。

所得稅乃於損益確認，惟當該等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當該等稅項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時，該等稅項亦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外幣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進行交易時的適用匯率記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並以公允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清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因重新換算以公允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惟因重新換算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收益及虧損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外國業務的收支項目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如港元)，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使用與進行該等交易時的適用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所有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的外匯儲備(酌情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累計。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外國業務的部分淨投資的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確認的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內的外匯儲備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時，截至出售日期於外匯儲備中確認與該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為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前將全數結付的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確認。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香港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再能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l) 資產減值(金融資產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下列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及
- 俱樂部會籍。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會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經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根據該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視為重估減少處理。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資產減值(金融資產除外)(續)

倘減值虧損隨後撥回，該資產的賬面值會調高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數額，直至增加的賬面值並不超過假若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入賬，在此情況下，撥回減值虧損被視為根據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一項重估增加，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使用價值以預期來自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為基礎，並以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獨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m)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有關責任可能導致能可靠地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時，本集團會就時間或數額不確定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不大可能須流出經濟利益，或有關金額無法可靠地估計，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僅以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確定存在與否的可能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自收購日期起計三個月或以下到期的現金結存及短期存款及高流動性投資，其公允值變動的風險不大，並由本集團用於管理其短期承擔。就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按要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o) 借款成本的資本化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即在投入原定用途或出售前必須較長時間準備之資產)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其資產的成本，直至該資產已大致作好準備投入原定用途或銷售為止。原以支付該等資產的特定借貸用作臨時投資，其投資所得收益將從撥充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其產生的期間內均於損益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俱樂部會籍

具有無限可用年期的俱樂部會籍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俱樂部會籍至少每年及有任何可能減值的跡象時透過將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比較而進行減值測試。倘俱樂部會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俱樂部會籍的賬面值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當減值虧損隨後撥回，俱樂部會籍的賬面值就會調高至其修訂的估計可收回數額，惟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若俱樂部會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立即於損益內確認。

(q)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各業務線及地區表現的財務資料而識別。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作合併計算，除非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於服務性質、客戶類別或種類、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倘具個別重要性的業務分部符合此等標準中的大部分，則可合併。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關聯方

- (a) 一名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且該人士：
 - (i) 對本公司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指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均與其他公司有所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或另一實體為其成員的集團成員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均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指於與實體交易時預計對該人士有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i)該人士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ii)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iii)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供養人士。

5.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4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取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照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如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則該修訂僅在該期間確認；但如該修訂同時影響作修訂時和未來的會計期間，該修訂則會在修訂時及未來的會計期間內確認。

以下為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來源或會具有對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造成須作出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存貨的估計撥備

本公司董事審視於各報告期末每種產品的存貨，以根據存貨賬齡分析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並且參考存貨的可變現淨值而釐定有關項目的撥備。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是指在正常經營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進行出售所需的估計費用。管理層主要根據現時市場需求、最新售價及過往銷售性質相若產品的經驗而估計有關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477,69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39,680,000港元），扣除撥備72,93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372,000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逐項計算預期信貸虧損。內部信貸評級及虧損率之估計乃經參考本集團過往觀察的違約率，並會考慮合理及有依據且無須耗費不必要的成本或精力而取得的前瞻性資料。於每個報告日期，過往所觀察違約率經重新評估，並會考慮前瞻性資料之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資料披露於附註17、18及27。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i)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的分解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商品或服務種類		
銷售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	2,847,359	2,254,195
地域市場		
中國	1,895,346	1,343,202
香港	833,312	841,242
台灣	101,432	61,347
韓國	8,844	4,846
其他	8,425	3,558
總計	2,847,359	2,254,195
收益確認時點		
於某一時點	2,847,359	2,254,195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義務

銷售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銷售電子產品(提供設計公司服務)。收益於商品之獨立控制權轉移時，即商品已交付至客戶的指定地點(交付)時確認。一般信用期限為交付後30至90天。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有權於一個月內交換瑕疵品。本集團使用其累積過往經驗按預期價值法估計組合層面之交換數量。對於被認為不大可能出現已確認累計收益大幅撥回之銷售，則會確認為收益。對尚未確認收益之銷售確認合約負債。本集團於客戶行使權利時對收回產品之權利確認為退還商品資產擁有權，並對銷售成本作相應調整。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收益(續)

(ii) 客戶合約之履約義務(續)

銷售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的合約通常具有不可撤銷的期限,其中本集團預先會收取合約金額的一部分,而在交付貨品時再收取剩餘部分。所有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的銷售均在一年或一年以內完成。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確定,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僅有一個經營及報告分部。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資料僅着重於按客戶地域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由於並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評估不同業務活動的表現,故除以整間公司的方式披露外,概無呈報分部資料。

(i) 地域資料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域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租金按金)的賬面值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國	6,769	9,887
香港	1,572	516
	8,341	10,403

(ii)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單獨為本集團貢獻收益超過1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一名客戶的收益為334,255,000港元,為本集團貢獻收益超過10%。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計息：		
銀行借款	2,506	3,197
租賃負債	335	86
	2,841	3,283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經扣減/(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的年內(虧損)/溢利：		
董事薪酬(附註9)	4,711	4,108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18,119	23,4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724	843
	20,843	24,253
員工成本總額	25,554	28,361
核數師薪酬	867	864
銀行利息收入	(766)	(75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94	(233)
短期租賃開支	501	1,192
確認作開支的存貨成本	2,548,783	1,928,565
計提/(撥回)存貨撥備	64,567	(2,677)
— 一般撥備/(撥回)	3,189	(2,677)
— 特定撥備	61,378	—
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i)	(1,743)	3,54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45	7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5,365	3,266
終止租賃的收益	—	(6)
政府補助(附註ii)	—	(9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附註：

- (i) 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27。
- (i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資助中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所獲得的934,000港元，以支持本集團員工的薪酬。根據保就業計劃，本集團須承諾將該等資助金用於薪酬開支，並於指定時間內不得將僱員人數減少至指定水準以下。本集團並無其他與該計劃有關的未履行責任。

9.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年內薪酬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如下：

	二零二一年				酬金總額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表現掛鈎 獎金付款 (附註b)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1,200	-	18	1,218
張偉華先生(附註c)	-	1,238	-	18	1,256
魏 衛先生	-	868	-	49	917
唐思聰先生	-	720	30	18	768
非執行董事					
黃維泰先生	-	240	-	12	2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先生	100	-	-	-	100
馮卓能先生	100	-	-	-	100
蔡子豪先生	100	-	-	-	100
總計	300	4,266	30	115	4,711

9.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續)

	二零二零年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表現掛鈎 獎金付款 (附註b)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嚴玉麟博士 <i>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i>	-	713	-	15	728
張偉華先生(附註c)	-	1,000	131	17	1,148
魏 衛先生	-	750	101	26	877
唐思聰先生	-	638	168	18	824
非執行董事					
黃維泰先生	-	200	20	11	23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先生	100	-	-	-	100
馮卓能先生	100	-	-	-	100
蔡子豪先生	100	-	-	-	100
總計	300	3,301	420	87	4,108

附註：

- (a)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主要用於有關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上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及本集團董事提供服務所獲酬金。
- (b) 表現掛鈎獎金付款乃參考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個人表現釐定。
- (c) 張偉華先生亦為本公司的高級行政人員，上文披露其酬金包括彼作為高級行政人員提供服務所獲酬金。

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於這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酬金

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四名(二零二零年：四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的酬金載於上文附註9。餘下一名(二零二零年：一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686	593
表現掛鈎獎金付款	-	7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2
	698	676

彼等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零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該等個人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17	6,889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1	22
	248	6,91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54	(64)
中國企業所得稅	2	(142)
	56	(206)
所得稅開支	304	6,705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以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零年：16.5%) 的稅率計算，惟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除外，此乃根據由二零一八／一九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而定。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執行法規，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國附屬公司均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的實體則除外，該等實體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獲得優惠稅務處理：

- 上海揚禹電子貿易有限公司合資格成為小型微利企業，並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20%的優惠稅率。此外，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該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按其應課稅溢利的25%享有20%的稅收優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按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與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46,650)	38,832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7,697)	6,40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30	76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63)	(314)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2	205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154)	(58)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8,271	289
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41)	(38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56	(206)
年內所得稅開支	304	6,70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務虧損約53,64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584,000港元)，該等稅務虧損可用於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日後溢利來源無法預測，故概無就該等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稅務虧損均可無限期結轉，惟產生自中國的稅務虧損為數2,69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2,030,000港元)可結轉五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設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溢利為人民幣1,134,000元(相當於1,35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2,000元(相當於215,000港元))應該繳納的預扣稅未獲確認為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藉控制其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以控制撥回暫時性差異的時間，而該等差異不大可能於可預見的未來撥回。本集團並無就與投資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有關的暫時性差異總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2. 股息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獲派股息：		
二零二一年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6,528	—
二零二零年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 (二零二零年：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0.01港元)	16,319	6,528
	22,847	6,528

附註：於報告期末後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總計零港元（二零二零年：16,319,000港元）。

13.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年內（虧損）／溢利	(46,954)	32,127
	二零二一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二零年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52,770	652,770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因此，所呈列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俱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393	713	274	4,164	8,544
添置	18	-	-	154	172
匯兌調整	112	42	20	100	27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523	755	294	4,418	8,990
添置	576	45	-	119	740
匯兌調整	126	11	5	25	16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25	811	299	4,562	9,897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230	319	274	3,485	6,308
年內撥備	325	96	-	288	709
匯兌調整	85	21	20	41	16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640	436	294	3,814	7,184
年內撥備	369	105	-	271	745
匯兌調整	83	6	5	48	14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92	547	299	4,133	8,07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3	264	-	429	1,82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3	319	-	604	1,806

15. 俱樂部會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中國的高爾夫球會俱樂部會籍，按成本值	266	266

於報告期末，透過比較俱樂部會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對俱樂部會籍進行減值測試。本公司董事確定無需任何減值虧損，且認為俱樂部會籍的價值至少相當於其賬面值。

16.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成品	550,631	248,052
減：存貨撥備淨額	(72,939)	(8,372)
	477,692	239,680

存貨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年初	8,372	10,987
年內撥備／(撥回)(附註8)	64,567	(2,677)
匯兌調整	-	62
於年末	72,939	8,3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132,197	146,12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b)	14,497	23,9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46,694	170,05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27(b))	(1,979)	(3,7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144,715	166,335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應收款項(列作流動資產)	(143,925)	(165,558)
租金按金(列作非流動資產)	790	777

本集團與各貿易客戶協定給予30至90天信用期。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1至30天	108,348	96,052
31至60天	22,010	35,137
61至90天	1,608	14,715
91至180天	131	207
181至365天	100	15
	132,197	146,126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455	1,216
按金	1,735	7,819
其他應收款項	12,307	14,894
	14,497	23,929

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27。

1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或保理予銀行之貿易應收款項	6,342	1,477

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的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27。

19. 銀行結存及現金

本集團的銀行結存及現金概要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結存及現金	96,524	114,6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000	15,000
短期銀行存款	2,340	11,340
銀行結存及現金總額	113,864	140,9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銀行結存及現金(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存以人民幣計值約為人民幣47,264,000元(相當於56,71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0,378,000元(相當於71,247,000港元))，該筆結存存放於中國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內。人民幣現時為一種不可於國際市場自由兌換之貨幣。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及將人民幣匯出中國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理規則及條例所限制。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的實際利率為每年0.01%至0.30%(二零二零年：每年0.01%至0.30%)。短期銀行存款的到期期限為三個月內。本集團認為，由於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於成立時的期限較短，因此其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銀行結存進行減值評估，結論為對方銀行違約可能性甚微，故並無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銀行結存之減值評估之詳情載於附註2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銀行抵押為銀行借款擔保之短期存款為15,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5,000,000港元)。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08,790	295,4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385	14,9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327,175	310,335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為30天至60天。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1至30天	141,805	207,592
31至60天	154,955	83,570
61至90天	11,688	3,875
91至120天	-	-
121至365天	-	5
一年以上	342	365
	308,790	295,407

21.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來自以下項目的合約負債：		
銷售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	14,519	10,279

合約負債主要有關來自客戶所得的墊付代價。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為14,51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27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合約負債(續)

合約負債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10,279	11,500
因確認年內收益使合約負債(已包括於年初合約負債)減少	(10,297)	(11,530)
因銷售電子產品(提供獨立設計公司服務)的 預付款項使合約負債增加	14,519	10,208
匯兌調整	18	1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4,519	10,279

22.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活動性質

本集團於其經營所在地中國及香港租賃多個辦公室、倉庫及停車位。該等租賃具有固定租約期限。下文載列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的變動：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於報告期初	8,331	3,731
添置	3,091	7,599
折舊開支	(5,365)	(3,266)
終止租賃	–	(298)
租賃修訂	50	–
匯兌調整	142	565
於報告期末	6,249	8,331

22.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下文載列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的變動：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8,336	3,796
添置	3,091	7,599
利息增加	335	86
支付	(5,581)	(3,406)
終止租賃	-	(304)
租賃修訂	50	-
匯兌調整	141	565
於報告期末	6,372	8,336
分析為：		
流動	3,471	2,731
非流動	2,901	5,605

以下為未來租賃付款期限：

	未來租賃付款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現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內	3,671	(200)	3,471
1年後但2年內	2,970	(69)	2,901
	6,641	(269)	6,37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內	3,067	(336)	2,731
1年後但2年內	5,885	(280)	5,605
	8,952	(616)	8,3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以下為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5,365	3,266
就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335	86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501	1,192
終止租賃的收益	-	(6)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6,201	4,538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具有租賃現金流量總額6,08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598,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亦具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3,09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599,000港元)及3,09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599,000港元)。

23. 應付關聯方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附註)	132	91

附註：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指應付時捷附屬公司款項。該等款項與貿易相關，為無抵押、免息且平均信用期為60天，並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港元計值。

於各報告日期末，按到期日呈列的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逾期	132	91

24. 銀行借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無抵押銀行借款：		
發票融資、出口貸款及進口貸款	249,862	26,785
有抵押銀行借款：		
發票融資及出口貸款(附註a)	52,481	27,882
	302,343	54,667
須於要求時或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款賬面值(附註b)	302,343	54,667

附註：

- (a) 銀行借款由賬面值為15,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5,000,000港元)的短期銀行存款擔保(附註19)。
- (b) 所有銀行借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為18,699,000美元(相當於145,85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412,000美元，相當於42,209,000港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05%(二零二零年：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05%)計息。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為10,5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458,000港元)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25%(二零二零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05%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30%)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銀行借款(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為18,707,000美元(相當於145,914,000港元)，年利率為銀行資金率1.00%至1.2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實際利率為1.35%(二零二零年：1.3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為302,34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4,667,000港元)，由本公司向揚宇科技有限公司擔保。

25.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如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普通股每股0.01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2,770	6,528

2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旨在確保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較前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債務（包括披露於附註24的銀行借款及披露於附註22的租賃負債）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構成。

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	6,372	8,336
銀行借款	302,343	54,667
債務總額	308,715	63,003
權益	103,485	168,719
總債務與權益比率	298%	37%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其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將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透過派付股息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6,342	1,477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257,250	299,162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634,300	371,934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銀行結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租賃負債以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中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公司董事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並非以功能貨幣計值）的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港元	132	91	17,910	19,177
人民幣（「人民幣」）	21,003	17,702	82,900	84,685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 人民幣	23	23	404	404

2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公司董事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運用對沖工具。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外幣計值之尚未支付貨幣項目僅包括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結存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分別56,682,000港元及38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1,247,000港元及381,000港元)。就本集團以人民幣兌為港元的敏感度變動，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人民幣方面的匯率風險無關緊要，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由於美元現時與港元掛鈎，故並無呈列本集團對美元(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滙兌港元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港元的匯率波動風險無關緊要。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固定利率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允值利率風險(詳情請參閱附註22)。本集團亦面對與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有關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有關銀行借款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4)。本公司董事認為，浮動利率銀行結存之利率風險無關緊要。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本公司董事持續監察本集團面臨的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因本集團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產生的倫敦銀行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導致的現行市場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以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的利率風險為基準而釐定。編製該項分析時假設於報告期末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於全年內仍未償還。就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言，採用5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50個基點)增加或減少。

2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倘利率就浮動利率銀行結存及銀行借款已提高/降低5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或減少以下幅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增加	1,262	228
年內溢利減少	(1,262)	(228)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可能面對財務損失的最高信貸風險,乃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自己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亦已制定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就收回逾期債項採取跟進措施。此外,本集團針對貿易賬款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逐項進行減值評估。根據本集團進行的減值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按照簡化方式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分別為1,979,000港元及3,720,000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租金按金

本集團以獨立評估基礎評估其他應收款項及租金按金減值情況,根據此等債務人的內部信貸評級和賬齡,而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初步確認以來,此等債務人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過往所觀察違約率按應收賬款之預期貸款期進行估計,並參考無須耗費不必要的成本或精力而取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根據本集團進行的減值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其他應收款項及租金按金之虧損撥備無關緊要,故並無就信貸虧損計提任何撥備。

2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銀行結存

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頒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為本集團將收取合約現金流或分派部份予金融機構之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貿易賬款逐項進行減值評估。根據本集團進行的減值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屬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按照簡化方式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之虧損撥備無關緊要，故並無就信貸虧損計提任何撥備。

除存放於多間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之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內部信貸風險評估級別由以下類別組成：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及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其他財務資產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出現信貸減值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良好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並通常於到期日前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出現信貸減值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關注名單	應收賬款經常於到期日後還款， 惟通常悉數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出現信貸減值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呆賬	透過內部產生或外部資源所得資料顯示自初 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而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可能性	撇銷款項	撇銷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面臨之信貸風險，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附註	內部 信貸評級	十二個月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債務工具	18	良好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出現信貸減值	6,342	1,477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7	良好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出現信貸減值	83,025	66,225
		關注名單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出現信貸減值	49,172	79,901
		違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出現信貸減值	—	—
				132,197	146,126
其他應收款項	17	良好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344	14,929
租金按金	17	良好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80	867
銀行結存	19	良好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13,742	140,349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的減值評估，本集團針對內部信貸評級屬良好和關注名單之貿易應收款項分別採用0.16%及3.76%（二零二零年：0.21%及4.50%）之平均虧損率。

2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顯示按照簡化方法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未出現信貸 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出現信貸 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69	532	701
已確認金融工具導致變動：			
—撥回減值虧損	(169)	—	(169)
—撇減	—	(532)	(532)
產生新金融資產	3,714	—	3,714
匯兌調整	6	—	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20	—	3,720
已確認金融工具導致變動：			
—撥回減值虧損	(3,720)	—	(3,720)
產生新金融資產	1,977	—	1,977
匯兌調整	2	—	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9	—	1,979

下列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的重大變化導致年內的虧損撥備減少：

- 產生新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該等已結清款項)導致虧損撥備增加10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4,000港元)；
- 逾期超過30天的天數減少，導致虧損撥備減少1,84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595,000港元)；及
- 撇銷賬面總值為零港元(二零二零年：532,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導致虧損撥備減少零港元(二零二零年：532,000港元)。

2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本公司董事認為充足的水平，以為經營提供資金及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公司董事監控銀行借款的使用及確保符合貸款契約。

本集團依賴銀行借款作為重要的流動資金來源。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可用未動用銀行融資約632,49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13,541,000港元)。銀行借款詳情載於附註24。

下列表格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能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具體而言，無論銀行是否可能選擇行使其權利，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被計入最早的時間範圍。其他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基於協定的償還日期而定。

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2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要求時或 少於一個月 千港元	一至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千港元	一年至兩年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25,453	-	-	-	325,453	325,453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132	-	-	-	132	132
銀行借款	1.35	191,592	95,776	27,852	-	315,220	302,343
租賃負債	3.34	307	613	2,751	2,970	6,641	6,372
		517,484	96,389	30,603	2,970	647,446	634,300
二零二零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08,840	-	-	-	308,840	308,840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	91	-	-	-	91	91
銀行借款	1.35	39,837	14,904	-	-	54,741	54,667
租賃負債	3.96	258	516	2,293	5,885	8,952	8,336
		349,026	15,420	2,293	5,885	372,624	371,934

27.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續)

上述到期日分析中，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計入「於要求時或少於一個月」的時間範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款的賬面總值為302,34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4,667,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並不認為銀行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銀行借款將根據載於貸款協議的計劃償還日期償還。

若可變利率的變化與於報告期末釐定的利率估計不同，則上述金融負債可變利率工具的金額將會變化。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多項金融資產之公允值的資料。

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就財務報告而言按公允值計量。

估計公允值時，本集團在可獲取的範圍內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如不能獲取第一級數據，本集團將透過確立合適估值方法及模型輸入數據進行估值。

27.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i) 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公允值階級中第三級之公允值為6,34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477,000港元)。

公允值以貼現現金流估計。未來現金流之估計乃根據未來收取的現金並按反映有關對手方之信貸風險的貼現率折讓。管理層認為貼現率浮動並不會對公允值造成重大變動。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值並無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第三級亦無轉出或轉入。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對賬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對賬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477	8,256
增加	6,342	1,477
收回	(1,477)	(8,25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342	1,477

(ii) 按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原因是該等資產及負債於短期內到期。

27.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計量(續)

公允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得出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值存在一些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允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

對於以公允值進行交易以及於後續期間以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計量的金融工具而言，已對估值技術進行校準，以便在首次確認時估值技術的結果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值計量根據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2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參與強積金計劃，此定額供款計劃由一獨立信託人管理。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由一名獨立受託人控制的基金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例，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規例訂明的5%為計劃供款，惟上限為1,500港元。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所指明的利率作出所規定供款。

於中國受僱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基本工資的某一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撥作福利的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所指明的利率作出所規定供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未來供款(二零二零年：零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於損益確認的總開支為2,83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30,000港元)。

2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於本年度，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各方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时捷投資有限公司(「时捷投資」) (附註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9	4
	租賃負債	2,411	311
	已付租金開支	315	1,016
时捷的附屬公司(附註2)	銷售電子產品	639	584
	已付管理費	-	18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6	22
	租賃負債	172	4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a) (續)

附註1：時捷投資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204,663,000股(二零二零年：204,663,000股)已發行股本。由於時捷投資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故本公司為時捷投資的聯繫人士。

附註2：時捷為時捷投資之最終控股公司並因此被視作於時捷投資持有之股權中擁有權益。本公司為時捷一間附屬公司的聯繫人士。

(b) 與關聯方之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23。

(c)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如下：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5,494	4,363
表現掛鈎獎金付款	30	5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5	114
	5,689	5,029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按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68,111	103,783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76,538	102,849
	144,649	206,632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94	189
銀行結存及現金	152	185
	346	374
流動負債		
應付股息	4	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11,282
應付稅項	55	85
	59	11,37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287	(10,997)
資產淨值	144,936	195,63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528	6,528
股份溢價及儲備(附註)	138,408	189,107
權益總額	144,936	195,635

上述資料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嚴玉麟博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董事

張偉華先生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附註：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3,406	100,152	3,924	157,482
年內溢利	-	-	38,153	38,153
已派付股息(附註12)	-	-	(6,528)	(6,52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3,406	100,152	35,549	189,107
年內虧損	-	-	(27,852)	(27,852)
已派付股息(附註12)	-	-	(22,847)	(22,84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406	100,152	(15,150)	138,408

31. 附屬公司的詳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活動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Hi-Level (BVI)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揚宇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	25,000,000港元	100%	100%	銷售電子產品 (提供獨立設計 公司服務)
捷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二零一年十月二十四日	500,000港元	100%	100%	銷售電子產品 (提供獨立設計 公司服務)
深圳揚煜科技開發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二零二零三年九月八日	80,000,000港元	100%	100%	銷售電子產品 (提供獨立設計 公司服務)
上海揚禹電子貿易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二零二零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6,000,000港元	100%	100%	銷售電子產品

附註： 該等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有任何尚未償還的債務證券。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發票融資償還其若干貿易應付款項 228,322,000美元（相當於1,780,91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7,610,000美元（相當於1,307,35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租賃負債 (附註22) 千港元	銀行借款 (附註24)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796	147,577	151,373
現金流量的變動：			
訂立新銀行及其他貸款	-	645,506	645,506
年內已償還款項	(3,320)	(738,416)	(741,736)
已付利息	(86)	(3,197)	(3,283)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3,406)	(96,107)	(99,513)
其他變動：			
新租賃資本化	7,599	-	7,599
利息開支	86	3,197	3,283
終止租賃	(304)	-	(304)
匯兌調整	565	-	565
其他變動總額	7,946	3,197	11,14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336	54,667	63,003
現金流量的變動：			
訂立新銀行及其他貸款	-	1,210,328	1,210,328
年內已償還款項	(5,246)	(962,652)	(967,898)
已付利息	(335)	(2,506)	(2,841)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總額：	(5,581)	245,170	239,589
其他變動：			
新租賃資本化	3,091	-	3,091
利息開支	335	2,506	2,841
租賃修訂	50	-	50
匯兌調整	141	-	141
其他變動總額	3,617	2,506	6,12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72	302,343	308,715

33. 比較數字

綜合財務報表的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2,254,447	1,855,277	1,801,130	2,254,195	2,847,359
除稅前溢利／(虧損)	45,468	5,537	17,421	38,832	(46,650)
所得稅開支	(8,256)	(1,359)	(2,769)	(6,705)	(304)
年內溢利／(虧損)	37,212	4,178	14,652	32,127	(46,954)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	507,266	614,645	555,090	558,856	754,181
總負債	(363,447)	(475,632)	(417,173)	(390,137)	(650,696)
資產淨值及權益總額	143,819	139,013	137,917	168,719	103,485